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ZH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正恒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前稱恒輝企業控股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85)

盈利警告

本公佈乃正恒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刊發。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根據對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管理賬目之初步評估及本公司目前可取得之資料，預期本集團於截至2015年9月30日止6個月將錄得虧損，而2014年同期則錄得溢利約9,900,000港元，錄得虧損主要由於（其中包括）(i) 證券買賣及投資的收入減少；(ii) 匯兌虧損；(iii) 投資物業公平值收益減少及(iv)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之增加有所減少所致。

由於本公司仍在編製及核實其截至2015年9月30日止6個月的中期業績，並有待確定，因此於本公佈所載資料僅根據對本集團未經審核管理賬目草稿進行初步審閱為基準。本公司預期於2015年11月底前公佈本集團截至2015年9月30日止6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正恒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張敬國

香港，2015年11月11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張敬國先生、張國強先生及張世澤先生；非執行董事為Huang Yanping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達先生、劉俏博士及馬運發先生。